

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115年度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

1150327核定

壹、依據

- 一、行政院民國 102 年 4 月2 日院授人綜字第 1020029524 號函頒「行政院所屬及地方機關學校員工協助方案」。
- 二、新竹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協助方案(Employee Assistance Programs，以下簡稱 EAP)。

貳、目的

- 一、落實人本關懷，透過多元的專業服務，規劃適當方案與提供資源，發現並協助同仁解決可能影響工作績效之相關問題，使同仁能以健康的身心投入工作，提升其服務效能及職場幸福感。
- 二、藉由多樣化的協助性措施，建立溫馨關懷的工作環境，營造互動良好的組織文化，提升組織競爭力。

參、服務對象：

本校學校公務人員、教師、約聘僱人員及約用人員。

肆、辦理時程：

115年1月1日至115年12月31日止。

伍、辦理單位

- 一、由本校各單位主管組成EAP推動小組，並協助一起推動EAP，營造和諧氣氛工作環境。
- 二、由本校人事室應依組織特性及同仁需求、系統化發展 EAP，以推動 EAP各項業務。

陸、工作項目

- 一、計畫擬定

(一) 訂定 EAP 年度計畫：

- 1、結合市長「老幼共好、新竹好學、產業創新、交通暢行、青年活力、智慧治理、宜居永續、健康安心、幸福友善、美感新竹」十大施政理念，積極建立各項友善職場措施，讓同仁安心幸福工作。
- 2、EAP 員工協助方案推動納入本校人事室 115 年度施政計畫。
- 3、盤點及整合相關內外部資源，建置 EAP 資源地圖，並納入服務範圍。

(二) 完善 EAP 服務流程：重新檢視以下 3 項處理流程及相關表件(附件一~八)，並於必要時酌作修正。

- 1、一般個案處理流程：依本校同仁需求，可逕向委外專業機構申請個人諮詢服務，或透過 EAP 關懷員協助轉介申請 EAP 服務，按一般個案處理流程。
- 2、危機個案處理流程：
 - (1) 當發生重大意外造成員工傷亡或猝死，或因員工個人生（心）理、精神因素有自殺（傷）行為或殺（傷）人意圖或其他嚴重影響單位同仁情形，服務單位通報人事室後（通報單如附件四）由人事室、機構通報機關首長並啟動危機個案處理流程，並聯繫有關單位會同處理。
 - (2) 危機事件個案相關單位於瞭解事件發生情形後，進行初步評估並判定個案需要何種協助。
 - (3) 依據實況，採行因應措施：
 - A. 發生人員傷亡：通知警消單位送醫救治並同時聯繫個案家屬，依個案狀況提供 EAP 相關協助。
 - B. 無人員傷亡：對個案提供後續 EAP 相關協助，並視情形聯繫個案家屬加強關懷協助。
 - C. 受個案影響或參與個案協助的相關人員，視需求提供 EAP 協助。

3、主管轉介及非自願個案處理流程：

(1)本校員工因生（心）理等因素，致工作績效不佳、情緒不穩定，甚至嚴重影響自身或他人工作狀況時，服務單位主管通報人事室協助，由人事室會同非自願個案之單位主管初步評估判斷個案是否有立即性危險，啟動非自願個案處理流程。

- A. 無立即危險者，進一步請當事人接受EAP協助。如當事人願意接受，則提供 EAP 及工作適應協助；如當事人不願意接受，則回報當事人主管並視情況採取相關作為（如：聯繫重要關係人或家屬，請其加強關懷協助）。
- B. 有立即危險性者，通知警消單位送醫治療並同時通知家屬。

(2)評估個案工作適應情形及是否適任原職務，如無法適任原職務，進行工作調整，並提供個案新任工作之適任訓練，持續關懷與定期追蹤，且將相關資料及服務紀錄依規定存檔。

二、方案導入－針對各類人員提供教育訓練、宣導取得 EAP 服務管道

(一)EAP關懷員建置及培力：

1、薦派本校資深或有熱心關懷特質之同仁擔任EAP關懷員

參加市府舉辦EAP 基本訓練，使其能在服務單位同仁遇EAP需求時，能及時並主動提供關懷與慰問，發揮人本關懷的功效。

2、薦送EAP研習課程：薦送本校EAP關懷員參加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辦理EAP專業課程。

3、滾動式檢視並轉知市府修正員工服務手冊(電子書)有關EAP相關內容及服務流程，供本校教職員工運用。

(二)主管人員培力：

1、於行政會報宣導「員工協助專區」提供相關訊息，強化首長和行政人員對EAP之認識及支持。

- 2、初任主管協助：主動提供初任主管組織管理諮詢及教練式領導訓練。
- 3、主管組織及管理諮詢：依據不同單位的需求，提供個人或團隊組織管理諮詢，協助主管釐清身為管理者與協助者角色的份際，提升主管對身（心）健康異常或職場適應不良同仁的覺察敏銳度，並增進其處理及應變力，進而擴大運用其覺察力及工作教導能力，以促進同仁工作表現，營造高效率、高關懷的友善職場。

（三）一般人員培力：

- 1、透過各式管道宣傳：利用全校群組和公務信箱轉知相關員工協助方案訊息，並鼓勵同仁加入市府LINE@好友帳號，並提供EAP 之相關訊息。
- 2、將市府和學校辦理員工協助研習轉知同仁知悉並鼓勵參加。
- 3、不定期轉寄市府提供人事服務月刊電子訊息，宣導並讓同仁了解有關公務人員權益及身心健康等資訊。

（四）新進人員（包含初任及調任）協助：

- 1、於新進人員到職時提供員工協助方案內容小卡，提供適度關懷，將相關權益告知新進人員。
- 2、新竹地區食住行懶人包：提供新進同仁生活面如租屋、交通等資訊，幫助其儘速適應環境。
- 3、主動關懷新進人員：請該處室資深或熱心同仁提供支持與關心，提供必要協助。

（五）身心障礙人員協助：

- 1、運用各式宣導管道使其知悉EAP內容，並依個別需求提供客製化服務。
- 2、提供必要輔具或加強整體空間的規劃，建立友善的環境。

（六）性別EAP措施：

針對不同性別在工作、生活上可能遇到的困境，鼓勵參加市府舉辦關懷講座或課程。另對於受有身孕之員工或配偶有身孕之員工，提供必要的資訊以供參考及提供適當協助。

(七)將退人員關懷措施：

鼓勵將退人員參加市府舉辦講座(包含退休相關權益、退休生涯規劃、身心靈保健及志願服務資訊等)，以及早協助將退同仁規劃退休生活。

三、提供服務

(一)提供各項諮詢服務：

1、心理諮詢：

- (1)由市府委託宇聯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辦理心理諮詢及家庭會談服務，提供每人每年4 小時的免費諮商服務，經諮商師評估仍需續談者，至多得補助至 6 小時。
- (2)本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提供民眾心理諮詢及心理諮商服務及精神、自殺、家暴或性侵等個案之關懷訪視服務、辦理多元心理健康促進活動等服務事項。
- (3)本市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協助本市教師及教保員覺察與學習壓力釋放及身心平衡，進而改善心理健康，發展心理支持力量。

2、主管組織及管理諮詢：

- (1)由市府委託光合心理諮商所提供主管組織及管理諮詢服務，協助其處理團隊中的員工管理、員工輔導、績效管理、團隊動力、衝突解決、組織發展與變革、新任主管適應、主管工作壓力與心理健康等議題。
- (2)藉由提升主管的覺察與輔導能力，解決影響員工工作效能的個人與組織問題，最終達成活化組織、促進整體效能的目標。

3、員工團體諮商：

- (1)由市府委託光合心理諮商所提供員工團體諮商服務，協助處理組織變革或危機事件 如創傷壓力、職場霸凌、性騷擾、職業災害等事件 、溝通與協作、人際關係、壓力與情緒管理、職涯發展等議題 。
- (2)藉由增進員工自我覺察能力，解決員工生活困擾，學習人際溝通技巧，凝聚向心力以提升團體績效。

4、法律諮詢：由市府民政處於每週一、三、五下午邀請法律扶助顧問免費提供法律諮詢服務。

5、醫療諮詢：結合本市衛生局（所）現有醫療保健資源，提供諮詢服務。

6、財務諮詢：由新竹市稅務局、地政事務所地政士志工提供諮詢服務。

7、家庭諮詢：由竹市家庭教育中心提供電話諮詢及預約面談。

8、性騷擾諮詢：由市府社會處、人事處(教育人員請洽教育處)及所屬各機關學校人事室提供諮詢服務。

9、職場霸凌諮詢：由市府人事處(教育人員請洽教育處)及所屬各機關學校人事單位提供諮詢服務。

(二)辦理各面向專題講座及提供服務：

1、工作面

(1)參加市府舉辦提升同仁工作效能之各類專業訓練新進人員訓練、政策傳達與民主價值等課程。

(2)針對留職停薪期滿回職復薪同仁，進行相關權益宣導，提供各項協助措施及資源，以期順利重返職場。

2、生活面

(1)鼓勵同仁參加市府舉辦研習：針對情緒控管、財務觀念建立、親子教養等生活議題辦理各式講座。

(2)提供本校同仁各階段年齡層相關需求資源(包括幼兒期-青少年期-青年期-中年期-老人期等照護訊息)，公告本校人事室網頁，以利同仁有需要時加以使用。

(3)將市府簽訂特約廠商及優惠轉知有需要同仁利用。

(4)規劃同仁相關舒壓或理財等相關課程：視學校整體校務狀況，適時規劃辦理。

3、健康面

(1)後疫情時代之健康促進：雖然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趨緩，仍有

併同流感、腸病毒等疫情發生可能，將市府和健康中心提供防疫訊息轉知以維護同仁健康。鼓勵同仁參加各式身心健康講座，例如運動保健、壓力調適等。

- (2)線上心理健檢：市府人事處網頁員工協助專區提供各式身心理線上健檢，如衛生福利部「簡式健康表」及「壓力指數測量表」等，鼓勵同仁至線上檢測，依測試結果評估自我身心狀況，並提供相關協助資源。

4、組織及管理面

- (1)針對本校正值組織調整之單位主管或同仁，鼓勵參加組織變革管理、面談技巧、團隊建立等課程。
- (2)性騷擾防治：除加強宣導防治外，並針對同仁在職場上所構成性騷擾案件提供各式協助，包含諮詢、醫療或心理諮商等其他社會福利資源。
- (3)職場霸凌防治：提供職場霸凌防治數位學習課程加強同仁職場霸凌防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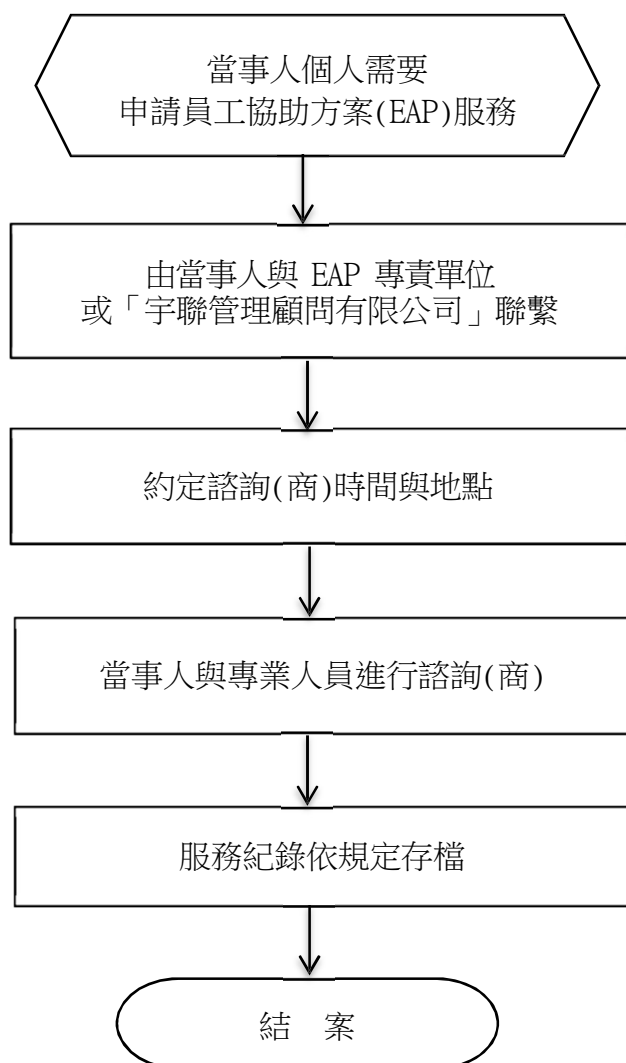
四、成效評估

- (一)進行EAP需求問卷調查並分析調查結果，作為下一年度規劃、辦理各項活動之重要參據。
- (二)滿意度調查分為包含講座研習及諮商)或整體EAP的滿意度調查分析，調查結果回饋到次年度之計畫。
- (三)依據諮詢問題進行分類，分析了解同仁需求，據以提供所需服務。

柒、本校同仁如須於辦公時間使用本方案各項服務，應依「公務人員請假規則」之規定，辦理請假事宜(得申請公假)。

捌、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調整修正之。

一般個案處理流程



聯繫窗口：

人事室

電話：(03)5362204 轉 1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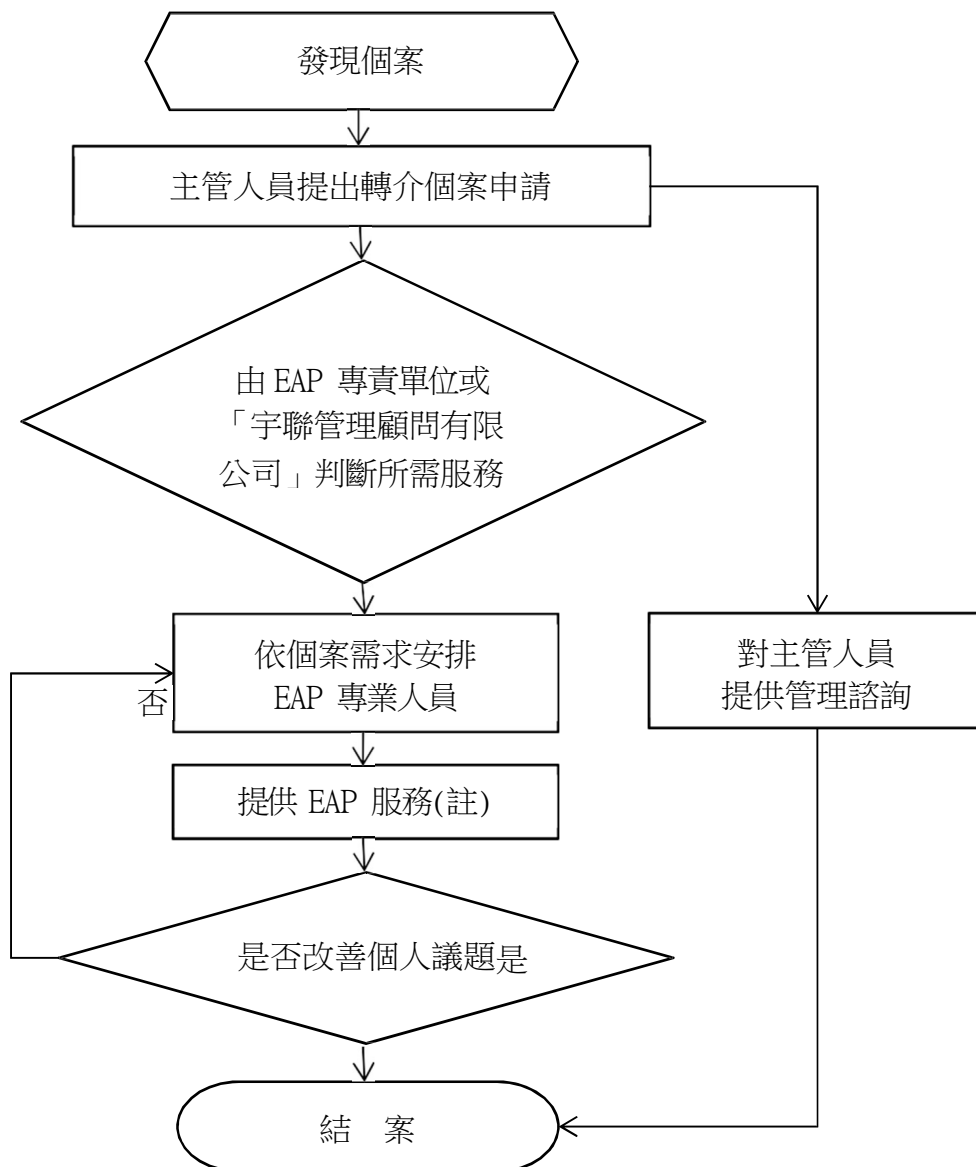
宇聯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電話：
(02)2986-3099、(02)2382-7335

電子郵件：

world.wide.union1@gmail.com

附件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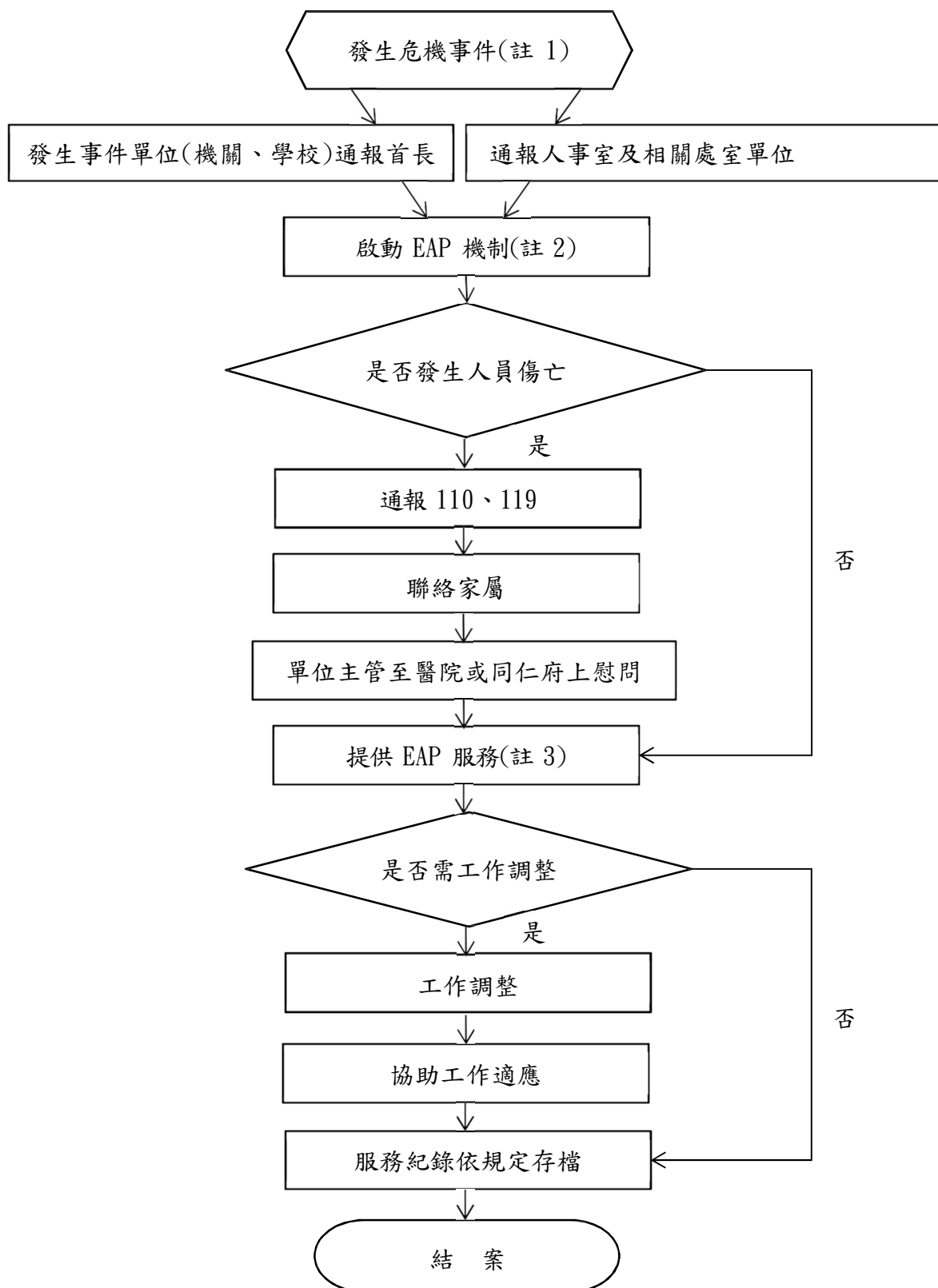
主管人員轉介流程



註、EAP 提供之關懷協助，例如：

- (1) 提供心理諮商。
- (2) 提供法律諮商。
- (3) 臨時性之工作調整。
- (4) 臨時替代性之工作人力投入。
- (5) 協助辦理人事差假補助事宜(例如請假、相關補助、慰問金發放等規定提醒及協助辦理申請)。
- (6) 針對特別親近之員工引介悲傷輔導。
- (7) 避免創傷後壓力症候群發生，協助安排個人或團體諮商。
- (8) 引介團體諮商，協助受影響單位重建工作信心及確認具體工作目標。

危機個案處理流程



註1、危機事件之定義：

- (1)因重大意外造成員工傷亡或猝死之情形。
- (2)因員工個人生(心)理、精神因素引發員工自傷、傷害人或其他嚴重影響單位員工之情形。

註2、啟動 EAP 機制係指由人事處通報委外專業機構或專業人員介入協助處理。

註3、EAP 提供之關懷協助，例如：

- (1)提供心理諮商。
- (2)提供法律諮商。臨時性之工作調整。
- (3)臨時替代性之工作人力投入。
- (4)協助辦理人事差假補助事宜(例如請假、相關補助、慰問金發放等規定提醒及協助辦理申請)。
- (5)針對特別親近之員工引介悲傷輔導。
- (6)避免創傷後壓力症候群發生，協助安排個人或團體諮商。
- (7)引介團體諮商，協助受影響單位重建工作信心及確認具體工作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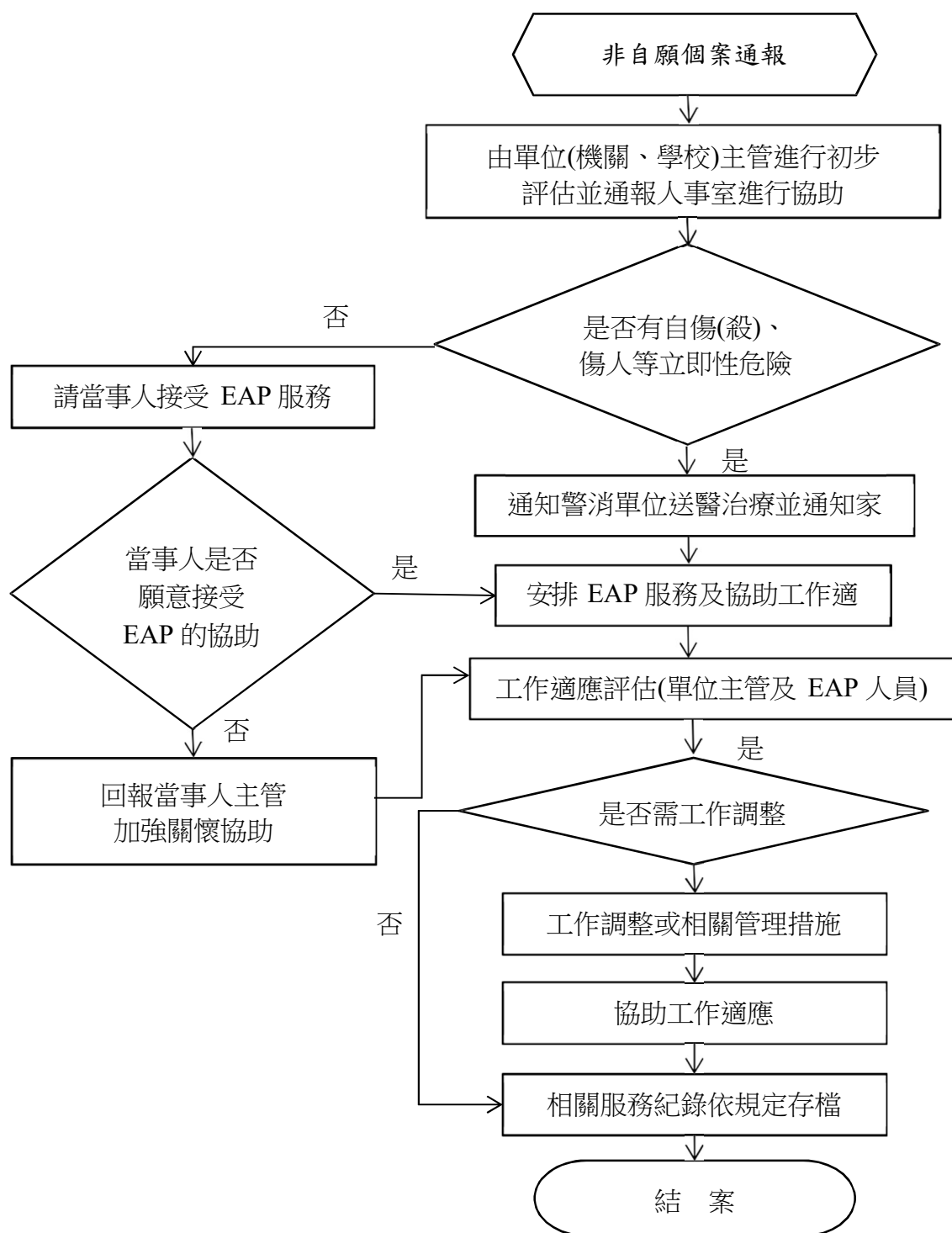
附件四

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危機個案通報單

通報日期：_____ 通報單位：_____ 通報人姓名：_____

職場中突發 危機事件	☐重大意外造成員工傷亡或猝死之情形。 ☐員工個人生(心)理、精神因素引發員工自傷、傷害他人或其他嚴重影響單位同仁之情形。 ☐其他：_____ 事件(過程)描述：
通報流程	通報人經由人事處（室、機構）通報機關首長，並立即啟動危機個案處理流程，並聯繫有關單位會同處理。

非自願個案處理流程



附件六

新竹市政府協助方案(EAP)資料保密、保存及調閱規定

一、目的：妥善保護當事人個人資料及隱私權，使同仁能安心申請及使用 EAP。

二、依據：心理師法、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專業倫理規定。

三、資料保密及保存：

(一) 資料保密：EAP 各項服務之所有紀錄，及求助同仁之個人資料，均應依相關法令(如心理師法)及倫理守則予以保密及保存，除經法律程序或當事人書面授權同意外，不得對外提供(含當事人單位及各級主管)。

(二) 保密的例外：如有以下特殊情形，得向必要的對象預警或通報：

1. 有緊急且危及當事人本人或他人生命、自由、財產及安全之情況時。
2. 涉及法律責任須依法辦理或有法律規定應通報事項時(如兒童及少年福利法、家庭暴力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優生保健法及刑法等)。

(三) 諮詢(商)紀錄依相關法令規定保存(如：心理師法規定保存 10 年)，期滿予以銷毀。

四、資料調閱規定：當事人如有調閱其個人相關資料之需求，應填寫資料調閱申請書，並由其自行負擔資料之後續使用方式與保密責任。

五、相關資料運用：

(一) 市府關於評估 EAP 辦理成效時，應以統計分析方式呈現相關資訊，不得洩漏當事人個人資料，以妥善保護當事人隱私權。

(二) 市府關於核銷 EAP 諮詢(商)服務經費時，應以匿名方式，採保密措施處理。

附件七

員工協助方案諮詢(商)服務申請表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申請人姓名		電 話	
(以下項目可洽初談人員協助填寫)			
申請服務方式	☐ 個別諮詢(商) ☐ 團體諮商		
申請服務項目	☐ 心理諮商 ☐ 醫療諮詢 ☐ 法律諮詢 ☐ 組織及管理諮詢 ☐ 財 務 諮 詢 ☐ 其 他 : _____		
說 明			

- 本服務對於所談論議題內容依相關法令(如心理師法)、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專業倫理規定及本府員工協助方案資料保密、保存及調閱規定予以保密，請同仁無須擔心隱私問題。
- 同仁申請員工協助方案服務時，請電洽 03-5216121 分機 343，由初談人員協助安排。
- 同仁申請員工協助方案服務時，得依其自由意願決定是否填寫本表。

附件八

主管人員轉介員工協助方案諮詢(商)服務申請表

- 轉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聯絡 資訊	主管	姓名	電話	同仁	姓名	電話
一、同仁工作績效行為或須協助議題描述						
二、影響同仁該行為/議題的可能原因(含工作及個人)						
主管簽名						

- 建議主管於轉介同仁使用員工協助方案服務時，能先以本轉介單與同仁進行工作行為回饋面談，針對同仁的工作問題加以討論，並於有需要時，鼓勵同仁接受員工協助方案之協助服務。
- 本服務對於所談論議題內容依相關法令(如心理師法)、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專業倫理規定及本府員工協助方案資料保密、保存及調閱規定予以保密，請同仁無須擔心隱私問題。
- 本表單填寫完畢請回傳至 010434@ems.hccg.gov.tw，或電洽 03-5216121 分機 343。

附件九

新竹市政府 EAP 服務資源一覽表

諮詢項目	服務內容	提供服務單位及諮詢管道
心理諮詢	心理諮詢服務	一、諮商服務申請洽詢電話 1. 本府人事處：03-5216121 轉 343 2. 宇聯管理顧問有限公司：02-29863099(週一至週五上午 9:00~晚間 9:00)、02-23827335(週一至週五晚間 9:00~上午 9:00) 二、114 年委託宇聯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辦理員工心理諮商(含性騷擾受害人心理諮商)服務，為落實員工協助服務之保密措施，請逕洽宇聯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申請諮商服務 三、新竹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專線：03-5355276 四、新竹市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網站 https://www.tcare-hsinchu.com.tw/ 五、安心專線：1925(依舊愛我) 六、生命線協談專線：1995 七、張老師專線：1980 八、男性關懷專線：0800-013999 九、老朋友專線：0800-228585 十、社福專線：1957 十一、線上心理健檢：市府人事處網頁-員工協助專區-線上心靈健診專區
主管組織及管理諮詢	主管組織及管理諮詢服務	一、諮詢服務申請洽詢電話： 1. 市府人事處：03-5216121轉343。 2. 光合心理諮商所：03-5152960。 二、115年委託光合心理諮商所辦理主管組織及管理諮詢服務，各單位如有需求請逕洽市府人事處提出申請。
員工團體諮商	員工團體諮商服務	一、諮商服務申請洽詢電話： 1. 市府人事處：03-5216121轉343。 2. 光合心理諮商所：03-5152960。 二、115年委託光合心理諮商所辦理員工團體諮商服務，各單位如有需求請逕洽市府人事處提出申請。
法律諮詢	民、刑事糾紛及訴訟程序等（如買賣房屋、汽（機）車糾紛、購屋或租屋契約、民刑法解釋等）。	一、本府第三會議室：法律扶助顧問於現場免費提供法律諮詢（每週一下午 2-4 時、週三下午 2-4 時及週五下午 2-4 時） 二、本府法律諮詢申請專線：03-5216121 轉 232、234、394 三、法律扶助基金會新竹分會：03-5259882 四、東區調解委員會：03-5218231 轉 205、206 北區調解委員會：03-5152525 轉 212 香山區調解委員會：03-5307105 轉 201、260 五、消費諮詢及申訴：（全國性）專線 1950 或03-5216121 轉 427

新竹市政府 EAP 服務資源一覽表(續)

諮詢項目	服務內容	提供服務單位及諮詢管道
醫療諮詢	戒菸服務諮詢 (含方法、飲食、運動)、預防保健評估、母乳哺育諮詢、長期照護、喘息服務、居家護理諮詢專線、食品衛生安全諮詢、就醫權益(含醫療糾紛、醫師服務態度)諮詢等。	一、傳染病諮詢專線：1922 二、新竹市防疫資訊專區(資料來源：本市衛生局) 三、戒菸服務諮詢專線： (全國性)0800-636363、(衛生局)03-5355525 四、預防保健諮詢專線： 衛生局 03-5355515 東區衛生所 03-5236158 北區衛生所 03-5353969 香山區衛生所 03-5388109 五、孕產婦關懷諮詢專線：0800-870870 六、母乳哺育諮詢專線：03-5353975 七、更年期保健諮詢專線：0800-005107 八、長照專線： (全國性)1966、(衛生局)03-5355283 九、家庭照顧者關懷專線： (全國性)0800-507272、(衛生局)03-5355287 十、失智症關懷專線：0800-474580 十一、食安專線：1919 十二、食品衛生安全諮詢專線： (全國性)0800-285000、(衛生局)03-5353170 十三、健保諮詢服務專線：0800-030598 十四、民眾就醫權益(含醫療糾紛、醫師服務態度)諮詢專線：(衛生局)03-5355253
財務諮詢	節稅建議、保險規劃	一、提供各項稅務及節稅問題諮詢服務： 1. 電話：0800-086969 轉 0 2. 服務網址：http://www.hcct.gov.tw 二、提供土地法令、土地金融、購屋等諮詢服務：03-5325121(週一至週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00~5:00) 三、提供公教員工自費團體保險服務： 1. 市府人事處：03-5216121轉 345 2. 服務網址：http://dep-personnel.hccg.gov.tw/

新竹市政府 EAP 服務資源一覽表(續)

諮詢項目	服務內容	提供服務單位及諮詢管道
家庭諮詢	家庭及婚姻問題、兩性交往、自我調適、親子關係、人際關係	一、家庭教育諮詢輔導電話：4128185，手機請撥 02-4128185 二、服務時間： 1. 週一至週五上午 9:00~12:00，下午 2:00~5:00，晚上 6:00~9:00 2. 週六上午 9:00~12:00，下午 2:00~5:00
性騷擾諮詢	諮詢、醫療或心理諮商及社會福利等相關資源	一、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 02-85906666(轉保護服務司第三科) 二、性騷擾申訴專線：本府人事處 03-5216121 轉 377 三、性騷擾防治業務：本府社會處 03-5216121 轉 602(社會工作科) 四、24 小時全國保護專線 113 五、24 小時報案專線 110 六、新竹市警察局婦幼警察隊(03)5224168-3041~3048、(03)5249995 七、現代婦女基金會 02-23512811 八、婦女新知基金會 02-25058715 九、勵馨基金會 02-89118595
職場霸凌諮詢	諮詢、醫療或心理諮商及社會福利等相關資源	一、職場霸凌申訴專線：03-5362204#119(本校人事室及各單位主管) 二、反霸凌專線：1953。 三、24小時報案專線：110。 四、安心專線：1925(依舊愛我)。 五、生命線協談專線：1995。 六、張老師專線：1980。